

证券简称：中珠控股 证券代码：600568 编号：2015-038号

中珠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中珠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已于2015年4月28日起停牌。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上述事项对公司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

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5年4月28日起停牌不超过一个月。本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规则，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开展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等各项工作。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公告。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时公告并复牌。

特此公告。

中珠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686 股票简称：金龙汽车 编号：临2015-025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秘书辞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因个人原因，公司董事会秘书唐祝敏女士向董事会辞去所担任的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辞任后，唐祝敏女士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公司对唐祝敏女士在任职期间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完成新任董事会秘书的选聘工作。在新任董事会秘书聘任之前，董事会指定公司财务总监乔红军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特此公告。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002090 股票简称：中材科技 公告编号：2015-025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中材叶片之北京分公司 受到环保部通报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5年5月8日，国家环境保护部网站通报了今年3月对京津冀及周边地区的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督查情况，通知指出：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中材叶片风电叶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材叶片”）北京分公司一厂后处理车间外循环除尘器由于部件损坏，一周年未正常使用；8台内循环除尘器清理不及时，且没有运行维护记录；已进入车间地面积尘严重。

公司及中材叶片高度重视上述问题，自今年3月当地环保部门莅临检查并提出问题后，中材叶片按要求积极整改工作，目前已完成了一厂后处理车间相关除尘设备的改造、维修工作，并向当地环保部门做了专项整改报告。

公司将持续改进并及时公告上市公司的进展情况。特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645 股票简称：中源协和 公告编号：2015-031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正在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已于2015年4月27日起停牌。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上述事项对公司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

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5年4月27日起停牌不超过一个月。本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规则，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开展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等各项工作。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公告。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时公告并复牌。

特此公告。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5月12日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调整长期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 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2008]18号文《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及我司对停牌股票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经与托管行协商，为维护投资者利益，我司决定自2015年5月11日起对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持有的卫士通（股票代码：002268）和众信旅游（股票代码：002707）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调整。待该股票的交易体现出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600645 股票简称：汉麻产业 公告编号：2015-036

汉麻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汉麻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2月25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09），公司确认正在筹划的重大事项为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已于2015年2月25日开始停牌，2015年5月1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议案》，披露了《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并于2015年4月4日、2015年5月11日、2015年5月13日、2015年3月27日、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2015年4月12日、2015年4月20日、2015年4月27日、2015年5月6日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以及各相关方仍在就该重大事项进行沟通和商谈，鉴于该重大事项有待进一步论证，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为保障公平信息披露，避免引起公司股价异动，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再另发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风险提示：本公司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人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汉麻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600478 股票简称：科力远 编号：临2015-027

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转增比例：每股转增0.8股

- 股权登记日：2015 年 5月15 日

- 除权除息日：2015 年 5月18 日

-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2015 年 5月19 日

一、通过转增股本方案的股东大会

1、发放年度：2014 年度

2、发放范围：截至 2015 年 5月15 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3、公司 2014 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为：公司以 2014 年 12月 31 日总股本 472,235,19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8股，共计转增377,788,158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850,023,356股。

4、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2015 年 5月19 日

5、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2015 年 5月15 日

除权除息日：2015 年 5月18 日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2015 年 5月19 日

四、分派对象

截至 2015 年 5月15 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五、转增股本实施办法

本次所转增的股份将按照中登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直接记入股东账户。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送股	转增	合计
A股	472,235,198	-	377,788,158 377,788,158 850,023,356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合计	472,235,198	-	377,788,158 377,788,158 850,023,356
股份总额	472,235,198	-	377,788,158 377,788,158 850,023,356

七、按新股本摊薄计算的每股收益

本次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后，按最新股本356,023,356股摊薄计算的 2014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0.05元。

八、有关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731-88983638

特此公告。

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5月11日

证券代码：600551 股票简称：时代出版 公告编号：临2015-018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利润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32元（含税）

- 扣税前每股现金红利人民币0.232元；扣税后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204元，合共244,000,000元；扣税境外投资者（“QFII”）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098元

- 股权登记日：5月16日

- 除息日：5月18日

- 现金红利发放日：5月18日

一、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15年4月29日召开的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利润分配方案

1.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2014年末总股本505,825,29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32元（含税）。

2.发放对象：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外的其他股东（QFII除外）。

3.发放时间：2015年5月16日至5月18日。

4.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本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将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股票从股权激励计划账户划出，由公司统一派发。

5.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本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将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股票从股权激励计划账户划出，由公司统一派发。

6.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本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将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股票从股权激励计划账户划出，由公司统一派发。

7.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本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将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股票从股权激励计划账户划出，由公司统一派发。

8.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本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将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股票从股权激励计划账户划出，由公司统一派发。

9.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本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将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股票从股权激励计划账户划出，由公司统一派发。

10.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本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将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股票从股权激励计划账户划出，由公司统一派发。

11.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本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将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股票从股权激励计划账户划出，由公司统一派发。

12.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本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将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股票从股权激励计划账户划出，由公司统一派发。

13.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本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将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股票从股权激励计划账户划出，由公司统一派发。

14.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本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将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股票从股权激励计划账户划出，由公司统一派发。

15.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本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将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股票从股权激励计划账户划出，由公司统一派发。

16.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本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将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股票从股权激励计划账户划出，由公司统一派发。

17.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本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将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股票从股权激励计划账户划出，由公司统一派发。

18.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本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将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股票从股权激励计划账户划出，由公司统一派发。

19.利润分配实施办法